

选取需求书

选取项目名称：惠阳区“百千万工程”2025年农村公路建设工程
X823 公路扩建对西枝江光石堤围安全影响分析服务

选取人：惠州市惠阳区公路事务中心

日期：2025年11月



选取项目内容

一、单位资格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2.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备案专业为水利水电）的工程咨询单位，等级为乙级或以上，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惠阳区“百千万工程”2025 年农村公路建设工程 X823 公路扩建对西枝江光石堤围安全影响分析服务

2. **建设单位：**惠州市惠阳区公路事务中心

3. **项目地址：**惠州市惠阳区

4. **项目概况：**惠阳区“百千万工程”2025 年农村公路建设工程计划对 X198、X200、X202、X823、X830、X831、X833 七条县道进行提档升级改造，总里程共 21.873km，其中 X832（乌塘-马安段）K6+250~K7+090 及）K7+350~K8+065 两段共计 1555m 段道路拓宽涉及西枝江左岸堤防，以上现状路段南侧为永久基本农田，受用地限制，本工程拟改造北侧现状西枝江左岸堤防背水坡，以拓宽路基，改造措施为削切堤防背水坡，现状河堤为土质，高度 2.5-3m，背水坡宽度 4-8m，道路拓宽拟占用 3m 背水坡，采用衡重式混凝土挡墙进行防护，以维持堤防稳定性。

根据《广东省水利管理管理条例》、《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以及区农水局的要求，须编制涉及堤坝路段拓宽工程建设方案安全影响分析报告。

5. 服务金额：审核编制费用为 229900.00 元(最终以结算审核为准)。

三、选取范围及工作内容

1. 选取范围：惠阳区“百千万工程”2025 年农村公路建设工程 X823 公路扩建对西枝江光石堤围安全影响分析服务

2. 工作内容：按选取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及说明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编制完成本项目对西枝江光石堤围安全影响分析报告工作，并修编至取得主管部门的备案意见。

四、工期、人员要求

1. 工期要求：中选单位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提交最终研究成果并通过专家评审和取得主管部门的备案意见。

2. 人员要求：

(1) 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等。

(2) 须提供参加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并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跟踪服务，并出具公司法人授权委托书，其他人员应具备相应职称。

五、成果及质量要求

中选单位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提交最终研究成果并通过专家评审和取得主管部门的备案意见。

六、付款条件

1. 中选单位提交成果并取得行业主管部门相关批复文件后，中选单位请款时需填写《基建拨款申请表》和提供对应的正式发票，选取人进行审批后送财政部门办理一次性支付手续；

七、其它条件

1. 合同期内如发生中选人人身安全及其他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

均有中选单位负责。

2. 确定中选单位后，需在 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八、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服务机构存在以下行为的，取消中选单位资格并重新选取中选单位，同时计入不良信用记录：

1. 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

2. 超出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

3. 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 2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责人员，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

4. 由于中选人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人未能按要求工期完成招标工作。

5. 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